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沃能

公告编号：2017-020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2月16日以电话或者口头传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7年3月4日下午14:30—15:30在深圳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李瑶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表决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刊登于2017年3月7日的《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常云昆、李玉萍向董事会递交了《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详见

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五、 审议通过《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451,675.58 元，利润情况具体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78,609.94
加：本期净利润	-6,451,675.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减：本年内利润分配	0
减：其他	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26,934.36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16 年度分配预案为：

1、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1,216,262,2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 元人民币（含税）；

2、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1,216,262,2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216,262,28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432,524,564 股。转增后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 审议通过《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部分全资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达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坚瑞永安安全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向公司提交的现金分红方案，董事会同意上述全资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具体如下：

1、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向公司现金分红 850 万元；

2、达明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现金分红 400 万元；

3、坚瑞永安安全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现金分红 600 万元。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十、 审议通过《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沃特玛为其子公司湖南沃特玛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孙子公司湖南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沃特玛”）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含）的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为增加其信用评级，降低融资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为湖南沃特玛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含）的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并授权沃特玛管理层办理申请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的有关事宜及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收购完成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后，主营业务在原有消防业务的基础上增加动力电池和新能源汽车租售及运营等业务，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适应公司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营业范围进行修订，并对《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规定，原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气溶胶自动灭火装置、化工产品（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纳米材料的开发、生产与销售；消防工程系统、楼宇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安装；消防设备的维修、保养；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器材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护、保养；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IG541 气体灭火系统、干粉灭火装置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消防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企业的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修订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气溶胶自动灭火装置、化工产品（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纳米材料的开发、生产与销售；消防工程系统、楼宇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安装；消防设备的维修、保养；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器材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护、保养；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IG541 气体灭火系统、干粉灭火装置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消防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企业的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采购销售汽车零部件、电动车零部件、车用装饰材料、汽车模具及其相关附件、汽车电子装置（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采购销售动力电池相关原材料、电极电控相关零部件；乘用车辆、物流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的采购销售；与上述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由物业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尚需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的

情况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变更及工商登记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四日